淡江時報 第 1113 期

**張瑞麟說明如何安心使用網路素材**

**學習新視界**

【記者林渝萱淡水校園報導】遠距教學發展中心10月23日下午12時10分至13時於I601開設「放心使用網路素材」研習會。由遠距教學發展中心研究助理張瑞麟以情境故事和簡報，來引導教師們了解如何在不侵權的狀態下使用網路素材。

　張瑞麟在課堂之前先以問卷方式調查參與教師們通常會遇到的問題：「很多老師都擔心使用網路素材會侵權，或是違反智慧財產權、著作權。其實智慧財產權與著作權是不一樣的，他們都只是『保護智慧財產權』的其中一項，當大家在網路下載任何一樣東西，都是屬於創作著的財富。」並說明這些素材或資料都會牽涉到法律問題。

　張瑞麟分別介紹「如何取得授權、主張合理使用、創用CC授權」，對於授權的部分，在取得授權時，要與創作者談得越清楚越好，約定不明之部分都指定為「未授權」。著作權法第65條有談到「合理使用的判斷標準」，他也介紹三項評斷基準：「目的性、高必要性、高轉換性」，無論是主張合理使用或是可擷取使用的範圍，最後的裁決都是要交給法官。

　研習會中，張瑞麟也告訴教師們如何安心使用網路素材的方式，1.取得任何形式的同意授權；2.使用標有創用CC權貼紙的資料；3.主張合理使用。但以上都需要注意附加條件，例如：要了解創用CC權各個指示的涵義，是否有商業利益、資料修改等，以及在使用上都必須標示創作者的姓名。在最後張瑞麟也告訴大家，我們下載的網路素材都是創作者的財富，直接下載網站上的影片都是非法的，若不想犯法，可以只附上連結網址。並引用村上春樹的一句話:「要永遠記得那些借你傘的人。」

